國立中央大學 103 學年度第1 學期學士班新生註冊通知 (含今年度轉學生、大一休學復學生)

歡迎您加入本校的行列,為便利您到本校辦理各項事務,特印製本通知,希望您能詳細閱讀,並依規定準備所須資料,按時辦理各項新生事務。

此外,「<u>103 學年度教務章則</u>」(預定 8 月中旬上網)裡的各類法規關係著您在中大求學的點點滴滴,未來若有相關疑問,只要鍵入 <u>http://pdc. adm. ncu. edu. tw/rule/rule103/rul103_index. html</u>或至大一生活知訊網(<u>http://ncufresh. ncu. edu. tw</u>),馬上就能找到解答喔!順手把它加入我的最愛吧!有關各學士班應修科目及畢業條件,轉入大二及大一休學復學生請參考「<u>102 學年度教務章則</u>」、轉入大三者請參考「<u>101 學年度教務章則</u>」。

凡本校新生(含復學生、轉學生)均須在規定時間內繳交各項新生資料,並依本通知之規定辦理各項事務,方為完成註冊手續。

本註冊通知電子檔,可於教務處網站 $(\underline{\text{http://pdc. adm. ncu. edu. tw}})$ 左方「快速連結」 \rightarrow 「新生專區」中下載。

(註冊及上課日期:9月15日(星期一)本校網址:http://www.ncu.edu.tw 總機:03-4227151)

#理事項 (適用對象) 一、登録時間:8月15日(星期五)趣。 一、登録學號查詢系統」查詢,境外生請向國際事務處洽詢。 三、至 http://www.cc.ncu.cdu.tw/sparc→新生專医啟動怨的E-MAIL 帳號(學 號),及股定您的密稿。這組帳號密碼被毒率記,它提供选在學校的電子郵件信箱、個人網頁空間及其地服務(例如學生宿舍網路等申請、學籍成績服務,學生學籍成績數[學籍登錄]),再以自設密碼進行登錄。 五、登錄方式:以學號及自設密碼登錄。欄位前打*者為必填欄位,請務必填寫,57115-57118。 57112-57715。 57112-57715。 57112-57715。 57112-57715。 57112-57715。 57112-57715。 57115-57118。 57112-57718。 57112-57718。 57112-57718。 57112-57718。 57112-57718。 57112-57718。 57112-57718。 57112-57718。 57112-57718。 57118-571	(缸间及工	- 誅日期・9 月 15 日(星期一)本校網址・ <u>NTTD://www.ncu.edu.tw</u> 總機・U3-	4661101)
二、查詢學號:註明於此通知郵等袋外,本地生亦可於 8月14 日起至教務處網站之「新生學號查詢系統」查詢,境外生請向國際事務處治詢。 三、至 http://www.cc.ncu.edu.tw/sparc→新生專區級動態的 B-MIL 帳號(學號),及設定您的密碼。這組帳號密碼敬請字記,它提供您在學校的電子郵件信籍、個人網頁空間及其他服務(例如學生宿舍網路申請、學期選課、查詢學期成績、使用計中的電腦、印表機…等)。完成後請稍待 5 分鐘(系統處理時間),再以自設密碼進行登錄。四、登錄網址:由本校首頁左方之 Portal 入口進入→學生相關服務→學藉成績服務→學生學籍成績一[學籍登錄]。五、登錄方式:以學號及自設密碼登錄。欄位前打*者為必填欄位,請務必填寫、近應內選英文姓名之確認同意欄,並按下「以上資料確認無誤」鏈,方可視為完成。 一、英文姓名壞寫說明:1.請務必確認學籍資料個人英文姓名,以利日後教務處製發英文學位證書。2.英文姓名專寫說明:1.請務必確認學籍資料個人英文姓名,以利日後教務處製發英文學位證書。2.英文姓名寫寫號照之姓名相同,如無護照者,可至外交部網站查詢。英文證書依學生登錄實料完成製作後,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重發一位如過證書達失或姓名變更,僅得申請英文學位證明書,並需自付工本費用,故請確實核對系統中所填寫之英文姓名是否有誤。七、注意事項:學籍登錄為註冊應辦事項,新生應完成登錄方可領取學生證。入、登錄學籍資料後,請務必繼續於線上填寫「全校新生輔導需求調查表」,以提供諮商中心及導師瞭解大一新生適應新環境之各項需要,諮商中心將依據結果,於開學後辦理各項成長團體或工作坊。相關問題請洽詢諮商中心輔導老師(分機:57263~4)。 「選課 (全部學生) 一、夠 月 10 日~9 月 23 日(23 日只能退選)登入選課系統進行選課。(選課期間系統定於每日早上7:100-9:100 做資料價份,同學選課請避開此時段。) 「第4個 (57166-57171)		說明	
選課 (全部學生) - 、 9月10日~9月23日(23日只能退選)登入選課系統進行選課。(選課期間系統定於每日早上7:00~9:00做資料備份,同學選課請避開此時段。) - 、 9月25日~9月29日受理選課資料更正。 - 、 繳費單於8月25日由出納組郵寄,亦可於8月21日起逕至本校首頁Portal - 微費單於8月25日由出納組郵寄,亦可於8月21日起逕至本校首頁Portal - 、 繳費單,或第一銀行第e學雜費入口網 (https://eschool.firstbank.com.tw/)下載。	登 錄 (全部學生,休 學前已完成者 仍須登入做資	 二、查詢學號:註明於此通知郵寄袋外,本地生亦可於8月14日起至教務處網站之「新生學號查詢系統」查詢,境外生請向國際事務處洽詢。 三、至 http://www.cc.ncu.edu.tw/sparc→新生專區啟動您的E-MAIL帳號(學號),及設定您的密碼。這組帳號密碼敬請牢記,它提供您在學校的電子郵件信箱、個人網頁空間及其他服務(例如學生宿舍網路申請、學期選課、查詢學期成績、使用計中的電腦、印表機…等)。完成後請稍待5分鐘(系統處理時間),再以自設密碼進行登錄。 四、登錄網址:由本校首頁左方之Portal入口進入→學生相關服務→學籍成績服務→學集學籍成績→[學籍登錄]。 五、登錄方式:以學號及自設密碼登錄。欄位前打*者為必填欄位,請務必填寫,並應勾選英文姓名之確認同意欄,並按下「以上資料確認無誤」鍵,方可視為完成。 六、英文姓名填寫說明: 1.請務必確認學籍資料個人英文姓名,以利日後教務處製發英文學位證書。 2.英文姓名專護照之姓名相同,如無護照者,可至外交部網站查詢。英文證書依學生登錄資料用。 2.英文姓名需與護照之姓名相同,如無護照者,可至外交部網站查詢。英文證書依學生登錄資料個人英文姓名,以利日後教務處製發英文學位證書。 2.英文姓名專實說明: 1.請務必確認學籍資料個人英文姓名,以利日後教務處製發英文學位證書。 2.英文姓名其寫說明: 1.請務必確認學籍資料個人英文學位證明書,並需自付工本費用,故請確實核對系統中所填寫之英文姓名是否有誤。 七、注意事項:學籍登錄為註冊應辦事項,新生應完成登錄方可領取學生證。 八、登錄學籍資料後,請務必繼續於線上填寫「全校新生輔導需求調查表」,以提供諮商中心及導師瞭解大一新生適應新環境之各項需要,諮商中心將依據結果,於開學後辦理各項成長團體或工作坊。相關問題請洽詢諮商中 	(57115~ 57118、 57122~ 57125) 國際事務處 (57081~
<u>入口</u> 下載繳費單,或 <u>第一銀行第 e 學雜費入口網</u>	- '	統定於每日早上7:00~9:00 做資料備份,同學選課請避開此時段。)	(57166~
		<u>入口</u> 下載繳費單,或 <u>第一銀行第 e 學雜費入口網</u> (<u>https://eschool.firstbank.com.tw/</u>)下載。	

辦理事項 (適用對象)	說明			承辦單位 (校內分機)		
繳費	~接上頁~ 二、繳費手續請在9月12日(含)前於第一銀行全省各分行繳交,以提款機轉帳、信用卡或超商繳費者於9月14日(含)前完成(申辦就學貸款者,請逕洽及配合臺灣銀行上班時間辦理)。 三、收費標準 1. 各身分別應繳交學雜費詳如「國立中央大學103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」;本校各系(所、專班、學位學程)研究生、選讀學分生、修習師資培育中心課程學生及修習九學分(含)以內之學士班延修生,均應於加退選結束後另行繳交學分費(本學期繳交期間:10月15日~10月27日),相關規定詳如「國立中央大學學分費繳費辦法」。 2. 宿舍住宿費查詢網址: http://osa-55. adm. ncu. edu. tw/dorm. fee. php 3. 其他雜費:			出納組		
(全部學生)	費用名稱	收費標準	費用名稱	收	費標準	(57346)
	網路通訊使用費	150 元		一般生	118 元	
	學生宿舍網路使用費 (自由申請)	800元	學生團體保險費	減免生	12 元	
			外籍生醫療保險費		一之外籍生 4, 494 元 一之外籍生 3,000 元	
			陸生醫療保險費	3,000 元		
	學生宿舍冷氣使用費 500 元	僑生醫療保險費	僑生新生保險費 622 元 僑生新生 103 年新生健保採申請 制得補助者 2,247 元,未得補助者 4,494 元、102 年以前舊生 2,247 元,未符合健保資格者 3,000 元			
就學貸款 (有需要者)	一、請於 8 月 1 日~9 月 12 日於本校「就學補助系統」(本校首頁 Portal 入口→就學補助系統→就學貸款→預估學分)登錄。並於取得繳費單後先至臺灣銀行網站(https://sloan.bot.com.tw/sloan/sLoanLogin.do)登錄申請貸款。 二、註冊週(9 月 15~9 月 19 日)前,將臺銀撥款通知書第二聯交至生活輔導組戴小姐收,即完成繳費手續。 三、如有就學貸款申辦問題,可電 03-4252160 轉 203 洽詢凌志安先生(台灣銀行中壢分行)。 四、詳細資訊請至「就學補助系統」(https://subsidy.is.ncu.edu.tw/SubSidy/)網站查閱。			生活輔導組 (57221)		
學雜費減免 (符合資格者)	一、請於 9月12日前至就學輔助系統登錄申請(網址:本校首頁 Portal 入口→就學 輔助系統→學雜費減免申請),連同所需證明文件於期限內交至生活輔導組辦 理。 二、減免相關辦法請參閱就學輔助系統公告。			生活輔導組 (57221)		
弱勢學生助學 計畫 (符合資格者)	一、9月15日~10月 者,請至 <u>本校首</u> 登錄後,列印申 加配偶)繳交至學 二、10月17日前申討	17 日止, 頁 Portal 請表及三伯	申請弱勢學生助; <u>入口</u> (輸入 ID 及 國月內之戶籍謄本 輔導組戴小姐。)學金」者,請檢	密碼)→就學衣 (含父、母、 附全戶戶籍謄	<u>#助系統</u> →弱勢助學 學生本人,已婚者另	生活輔導組 (57221)
住宿申請 (有需要者)	一、大一新生一律保	障住宿, , 傳真或	寄送電子檔案至宿	官舍服務中心。 舍抽籤系統網		宿舍服務中 心 (57282、 57290)

辨理事項		承辦單位
(適用對象)		(校內分機)
	~接上頁~ 三、大學部新生宿舍於 9 月 6、7、9 日(六、日、二)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,辦理宿舍進住事宜 日期	
住宿申請 (有需要者)	9月7日(日) 女1舍、男11舍、男3舍 9月9日(二) 未能於9月6日~9月7日進住宿舍者 四、轉學生如需申請住宿,請於轉學生報到當天填寫宿舍申請單,交由生輔組專人收回,生輔組將視實際可提供床位數,依申請者戶籍地遠近順序安排宿舍,再以E-mail統一通知。 五、復學生欲申請住宿者,請於收到學雜費單後(暫勿繳費),向生輔組承辦人提出住宿申請,生輔組將視當時宿舍空床狀況予請人分配宿舍或登記候補。 六、其餘相關住宿問題(含新生入住報到流程及相關住宿規範等),請參考http://140.115.185.138/ncuosafresh/。	宿舍服務中 心 (57282、 57290)
健康檢查 (全部新生、轉 學生及休學前 未完成之復學 生)	一、新生健康檢查訂於 9 月 12 日 (星期五) 於依仁堂舉行,屆時將由各系輔導員依排程,帶領新生至指定地點進行檢查,請務必全員參加,檢查注意事項及排程請至新生資訊系統查詢。 二、健康檢查當天無法參加者,請至學務處衛保組網站下載健康資料表(共2頁),填妥學生基本資料後,持表至醫療院所,完成新生健康檢查(檢查前應空腹8小時)。 三、自行至校外醫療院所檢查者,請於 9 月 15 日 (含)前,將健康檢查資料表繳交或寄達至衛保組,否則無法領取學生證。	衛生保健組 (57271)
兵役資料表 (凡本國籍男 生皆須填交)	一、學生兵役資料表(含證明文件)繳交期限: 新生於 9月12日(含)前交班代彙送生輔組。 轉學生於報到當日繳交或 9月10日前郵寄生輔組邱小姐收。 復學生 9月10日前郵寄生輔組邱小姐收。 二、詳細登錄學籍資料上之兵役資料(詳「學籍資料登錄」說明)。 三、相關說明及表格請參考 http://140.115.185.138/ncuosafresh/。 ※遲交或缺交以上資料,致影響在學緩徵或儘召申辦之兵役權益者,後果請自行負責。	生活輔導組 (57221)
大一身心適應 訓練 (大一新生、休 學前未完成之 復學生)	訓練內容包含 9 月 10 日-9 月 11 日之新生營、健康檢查、心理適應講座、UCAN 職業興趣測驗及校園安全講習,各系時間及地點安排請參考 http://140.115.185.138/ncuosafresh/。	衛生保健組 (57271) 課外活動組 (57231) 諮商中心 (57263) 職涯中心 (57241)
導師輔導 (全部學生)	一、各系導師以提供課業及生涯諮詢為主。導師可透過「 <u>導師輔導資源系統</u> 」瞭解及關心您學習的發展,內容包括學籍及未來的成績、畢業審核表及學期選課等資料,成為您生涯發展的最佳諮詢對象。 本系統將先預設您同意開放以上資料供導師查詢,但您可以在登錄學籍後隨時上網修改。網址:請由本校首頁 Portal 入口進入「 <u>導師輔導</u> 」,相關問題請洽詢諮商中心(分機:57261; E-mail:smi@cc.ncu.edu.tw)。 二、專項輔導導師:在求學過程中,當遇到難題時,總希望有人能指點迷津;遇到困惑時,也希望能有前輩解惑。學務處提供您全方位的學習諮詢與輔導,特別設立專項輔導導師。(有需要者) ◆職涯導師諮詢預約:http://careercenter.ncu.edu.tw/consulting/ ◆宿舍導師諮詢預約:http://140.115.185.138/dormmentor/main.php	諮商中心 (57261) 學務處 (57201)

辦理事項 (適用對象)	說明	承辦單位 (校內分機)
退費標準 (繳費後申請 休、退學者)	一、9月15日(含)之前申請休學者,全額退費(學生團體保險費除外)。 二、9月16日~10月24日申請者,退還三分之二;10月27日~12月5日申請者, 退還三分之一;12月8日以後申請者,所繳各費不予退還。 三、休、退學退費標準依教育部所定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辦理。	註冊組 (57115~ 57118、 57122~ 57125)
境外生應加辦 事項 (境外生)	境外生(含僑生、交換生、外籍生、陸生),9月19日(含)前至國際事務處繳驗繳 費單收據及更新個人資料。	國際事務處 (57081~ 57085)
繳交學歷證 件、身分證件 (大一新生)	大一新生週期間(9月9日~9月12日)將高中學歷證件影本、身分證(僑生可繳交居留證)影本以訂書機訂妥,並註明姓名、系別及學號,交由班代彙送註冊組。	註冊組 (57115- 57118、 57122- 57125)
領取學生證 (完成註冊 程序者)	一、學生完成註冊程序後,請各班班代表或請系辦派人,於 9 月 15 日~9 月 26 日 向註冊組各系所承辦人櫃台領取完成註冊程序學生之學生證。 二、學生可於本校首頁之 Portal 入口→學籍登錄/成績查詢→註冊查詢中查詢個人 註冊現況。	註冊組 (57115- 57118、 57122- 57125)
簽署啟用圖 書館服務 (全部學生)	一、本校學生須完成「讀者權益確認書與個人資料蒐集告知暨同意書」簽署(網址:http://www2.lib.ncu.edu.tw/pbatch/),以啟用本校圖書館借閱權限。 二、新生須完成註冊程序取得悠遊學生證者,才可憑證進出本校圖書館。 三、圖書館帳號、密碼:本國生帳號、密碼均為身分證字號,外籍生帳號、密碼均為學號。 四、於 9 月 14 日以前完成圖書館簽署者,10 月 1 日起,得持學生證進出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各校圖書館。(不含交換生) 五、申請緩期註冊或日後才簽署者,於兩項均完成之次月 15 日起,才可持學生證進出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各校圖書館。(不含交換生) 六、未完成註冊程序及簽署者,本校及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各校圖書館均無法提供服務。	典閱組 (57416~7、 57429)
學生學習輔導 機制 (有需要者)	學生學習輔導機制請參閱統整資訊之專屬網頁: http://et.ncu.edu.tw/ncuStud/	教學發展中 心 (57130- 57136)
新生大一英 文修課規定 (全部新 生、轉學生及 休學前未完 成之復學生)	一、本校大一英文依新生入學學測或指考英文成績分級上課。特殊管道入學無學測/指考成績的非英文系新生(轉學生/復學生免),請自行參加 9月9日(二)或9月10日(三)上午11:00 於綜教館 0-104 教室舉行之分級測驗。 二、新生由語言中心主動選課,請於9月13日以後登入選課系統查詢個人課表。轉學生/復學生請自行上選課系統選課(課號 LN1011、LN1012)。 三、大一英文免修規定與學分抵免規定請參閱語言中心網頁公告: http://www.lc.ncu.edu.tw/main/chinese/FE 103.php 四、非英文系學生除大一英文外,另需通過英檢測驗方可畢業。相關規定請參閱 http://www.lc.ncu.edu.tw/main/chinese/graduation 103.php 五、英文系學生之修課規定與學分抵免請洽英文系系辦(分機 33200)。	語言中心 (33816)
大一國文僑 生中文能力 分級測驗 (僑生、中文 系外籍生)	103 學年度大一僑生、中文系外籍生皆須參加 9 月 12 日(週五)僑生中文能力分級 測驗,依測驗結果分班上課。考試流程與規定請見大一國文須知手冊。 大一國文網站: http://www.chinese.ncu.edu.tw/gradeone/main.php	大一國文中 心(33100)
大一國文語 文素養檢測 (一般新生、 僑生高級組)	103 學年度大一新生(含僑生中文能力分級之高級組學生)皆須於 10 月 1 日~10 月 3 日至修課教室參加語文素養檢測,本次檢測亦列入大一國文成績評量。未參加者,一律須參加補救學習。考試流程與規定請見「大一國文須知手冊」。 大一國文網站:http://www.chinese.ncu.edu.tw/gradeone/main.php	大一國文中 心(33100)

辨理事項	設明	承辦單位
(適用對象)		(校內分機)
	說明 一、依學則第 5 條規定:「凡經錄取之新生及轉學生,應於規定日期來校辦理入學手續,逾期不到者,即取消其入學資格。」 二、如欲辦理保留學籍者,須符合本校學則第 6 條之規定,並持有相關證明者方可申請。申請手續最遲應於 9 月 12 日前全部完成,否則仍應依規定到校辦理註冊。申請保留學籍之相關規定及表格,請於教務處網站 (http://pdc.adm.ncu.edu.tw)中查詢及下載。相關問題請洽詢註冊組。 三、學生如因重病(持有健保局特約區域醫院以上出具之證明書)或重要事故(附相關證明),經家長、監護人及系(組、班、學位學程)同意後,得向教務處辦理休學離校手續。休學離校手續應於校曆明訂之期末考試前辦妥。新生及轉學生入學第一學期,須於完成註冊繳費手續後,始得申請休學(請於9月1日~9月15日期間洽註冊組辦理)。 四、緩期註冊請依學則第 9 條之規定辦理:「學期始業,學生應於規定期限內繳交費用並完成註冊通知中各項規定;逾期未繳費者,除具函經核准緩期註冊或請准休學者外,即令退學。延緩註冊至開學後兩星期為限。	
其他注意事生)	無体守有介,即专证字。延旋註冊至同字復內生期為限。 新生及轉學生入學第1學期逾期未繳費者,除已請准保留資格外,應予除名。」本學期緩期註冊至9月29日為限。(緩期註冊程序:填寫緩期註冊申請表→系所主管簽章→送註冊組)。 五、繳費單收據(或提款機轉帳明細單、或臺灣銀行「撥貸通知書(第三聯)」)請妥為保存,以便日後核對有疑義時,作為個人繳費證明或退費依據,及作為次年申報所得稅憑單。 六學生團體保險棄保者,請至衛保組網站文件下載區,參考學生團體保險棄保辦理流程說明並下載「學生團體保險棄保切結書」,列印並填寫資料後,於9月29日前送交或寄達衛保組呂小坦辦理。 七、依本校學則規定:「新生、轉學生入學時之姓名(含字形)及出生年月日,應以身分證所載者為準,入學資格證件所載與身分證所載不符者,應即更正」。 八、學生所繳學經歷證件,如有假借、冒用、偽造或變造等情事,一經查明,即予開除學籍,除通知其家長或監護人外不發給與修業有關之任何證明文件。如在畢業後發現,勒令繳選畢業證書,並公告取消畢業資格。 九、規定繳交之各款書表,應先以監測墨水筆或房子筆端正詳盡填寫,自行貼妥照片,並應保持清潔不得隨意折疊污損。 十、學生可由本校首度左方之Portal入口進入→學生相關服務→〉學籍成績服務→學生學籍成績→[註冊查詢]中查詢個人註冊現況。 十一、校址及交通: (一)校址:320桃園縣中堰市中大路300號。 (二)交通: 1.由中埋火車站可搭乘桃園客運132路公車或中堰客運133、172路公車抵達本校。 2.於中堰火車站搭乘計程車或自行開車至本校約需15分鐘(詳資料附件3)。3.搭乘高鐵者請於桃園站下車,出站後搭乘132路或172路公車直達本校,或搭乘往中堰方向公車(至公車總站再轉搭往本校公車)、計程車(約20分鐘)抵達本校。	註冊組 (57115- 57118、 57122- 57125) 衛生保健組 (57270)